

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。

2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 7 人。董事长吴碧磊先生和独立董事韩方明先生均因工作原因未出席，分别委托董事李胜先生和独立董事董中浪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。

4、本次会议由李胜董事现场主持会议，监事会成员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5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

1、该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议案内容：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（二）关于新设一汽解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

1、该议案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议案内容：为更好支撑解放品牌海外事业跃迁发展，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——一汽解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），作为公司海外业务所需境内实体。

（1）公司名称：一汽解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名称为准）

（2）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（3）主要经营范围：货物进出口、技术进出口、进出口代理；汽车销售、润滑油销售、汽车零配件批发；汽车零配件零售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、国际货物运输代理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；装卸搬运；包装服务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）

（4）注册资本：2亿元人民币，公司出资比例 100%

（5）注册地址：吉林省长春市

（6）出资方式：公司以现金出资，资金来源是自有资金

公司成立一汽解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，符合公司战略规划要求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推进海外业务的拓展，支撑海外经营目标达成，提高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和核心竞争力。

（三）《传达党中央、国务院、国资委重大决策部署和重要会议精神》、听取《2024年一季度经营情况汇报》《2024年一季度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汇报》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一汽解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